

2409



龙里文史

资料选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贵州省龙里县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二)

1989.1.

71-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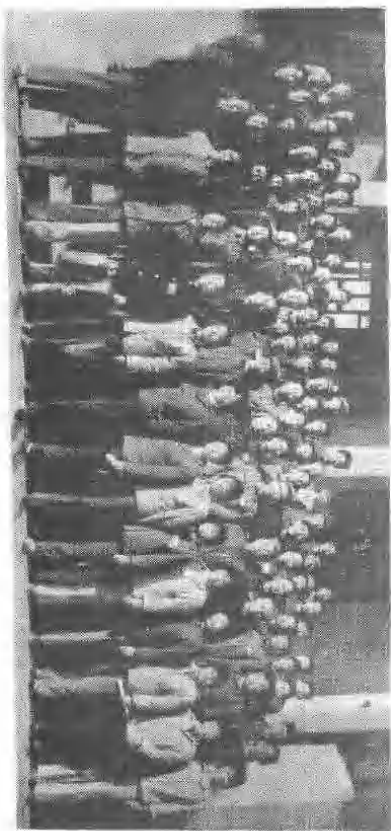
龙里文史资料

第 二 辑

赠 阅
请 交 换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贵州省龙里县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一月



九里县第一届政协委员会合影

本 辑：
主 编：刘积余
封面题字：胡德卿
责任编辑：罗盛奇
封面设计：罗盛奇

《龙里文史》第二辑

龙里县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贵州省《黔南报》社印刷厂承印

贵州省刊登刊字第记证：黔C—0504号

1989年1月第一版

1989年1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80千字

印张：8.75

印数：0001—2000本

工本费：1.20元

目 录

龙里政协史	刘积余 (1)
宋氏土司和龙里	覃雨甘 (16)
龙里县民国时期党政特别小组简介	徐祖章 (25)
权力争夺与应中改组之我见	韩肇銓 (27)
龙里留省学生概叙	徐永华 (33)
广济桥	王述胜 罗盛奇 (37)
龙架山防火碑	张维忠 (39)
三元封火塔	徐永华 (41)
抗战时期龙里儿童歌谣	李光培 (44)
龙里联师校歌	李光培 (45)
朱雨三先生	朱朝典 (47)
铁工诗文王葆贞	厉以谦 (56)
徐文长出生于龙里	齐仕明 (57)
裴公度先生	张兴鉴 (59)
一位抗日爱国军人的悲剧	陈宛茵 (64)
毛景周先生	张维忠 (66)

晏玉琮先生.....	晏文祥 (75)
徐师尧先生.....	徐永华 (78)
黄祝之其人其事.....	徐祖章 (84)
我所知道的刘伯龙暴行.....	雷振 彭冠杰 (88)
《息烽特务训练班》的补充材料.....	詹学今 (99)
龙里文史工作开展情况.....	文史办 (101)
龙里文史征集工作启示.....	文史办 (104)
后 记.....	文史办 (107)
龙里·八景图.....	卢云 (封三、封底)

龙里政协史

● 刘积余

第一节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龙里县委员会的性质及组织形式。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贵州省龙里县委员会（以下简称县政协），是在中共龙里县委领导下，有各人民团体，无党派民主人士，少数民族人士和各界爱国人士参加的统一战线组织。参加县政协的方面、单位是由县委同有关方面协商提名，征求各方面和参加单位的意见，报县常委会同意后，召开全体委员会共同协商确定。第一届县政协委员会是由中共龙里县委、共青团、工会、妇联、工商界、教育卫生界、科技界、少数民族、农林界、文化界、华侨、台属、个体劳动者、县联社、体育界、社会爱国人士和特邀人士组成。

县政协按照《政协章程》规定，每届任期三年，每年召开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在本届任期内，如有必要增加或变更参加单位，委员名额、决定人选，由本届常务委员会协商决定。

政协全体委员会闭幕后由常务委员会主持会务，常务委员会由县委和有关方面协商提名，全体委员会选举产生，常务委员会由主席、副主席、秘书长和常务委员组成。

县政协设主席一人，副主席四人，秘书长一人，副秘书长二人。主席主持常务委员会工作。副主席、秘书长协助主席工作。副秘书长协助秘书长工作。主席、副主席、秘书长组成主席会议，处理常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县政协设立了如下办事机构，办公室、学习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工作组委员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工作组委员会由七个工作组组成，即经济建设工作组，工商工作组、文教工作组、医药卫生工作组、科技工作组、祖国统一工作组和民族妇女工作组。

龙里县政协是在新时期统一战线和形势发展需要下筹备建立的。一九八三年四月二日，县委作出了关于建立县政协的决定上报州委审定，报请省委于一九八三年八月十六日批准，同意建立县政协。一九八四年二月九日，县委明确成立了县政协筹备小组。由胡德卿、郭有才、曾受益、李曼云、石化全等五位同志组成。筹备小组成立后，先后召开了十一次筹备工作会议，为建立县政协打下了基础。一九八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了龙里县政协第一届筹备委员会。筹备委员会由胡德卿任主任委员，郭有才、罗朝章任副主任委员，石化全、李曼云、曾受益、高健魁、罗明道、张兴鉴、陈锡惠、王廷才、吴德贵、车美玲、徐光乙、李士寿任委员。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二日至三日，召开了第一次筹备委员会会议，研究商定了第一届委员会代表的方面，委员名额和初步协商了委员名单，决定于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召开首届政协委员会。

第 二 节

第一届委员会历次会议：

政协龙里县首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于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至十二月二日召开。参加委员89人，列席31人。参加这次会议的委员是：（名单附后）。

这次会议的议程是：

一、听取和审议政协龙里县筹备委员会关于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

二、学习十二届三中全会《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和有关文件；

三、选举政协龙里县第一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主席、副主席、秘书长；

四、审议政协龙里县第一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五、通过大会各项决议；

六、列席龙里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十一月二十五日，首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了预备会议。预备会议通过了四项议程：

一、协商通过了大会议程和日程。

二、协商通过了大会提案委员会组成人选。

三、协商通过了大会决议起草委员会组成人选。

四、通过了大会秘书长提名刘积余、曾受益为大会副秘书长。

预备会议首先讨论通过十九位同志为大会主席团，他们是（姓氏笔划为序）王廷才、王永亮、车美玲、刘德怀、刘廷豪、吴德贵、陈有福、陈良民、陈锡惠、罗朝章、罗明道、胡德卿、郭有才、高健魁、徐光乙、张兴鉴、韩子连、杨兴禄、黎兴发。

大会秘书长：郭有才（兼）

提案审查委员会组成人员是：主任委员：高健魁。副主任委员：陈锡惠、王廷才。委员：兰廷阶、陈永俭、罗云繁、杨贵才。

会议起草委员会组成人员是：主任委员：郭有才、副主

任委员：罗明道、委员：江时康、李士春、张兴鉴。

十一月二十六日，胡德卿委员宣布会议开幕并致开幕词。接着，郭有才委员作了龙里县第一届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关于筹备工作的报告。

首届会议，开的隆重热烈。省、州政协发来了贺电，龙里县委、县政府和县人大献了贺词。县委副书记张传荣宣读了贺词。黔南十二个县市发来了贺电。福泉、惠水、瓮安三个县的政协领导同志亲自到会祝贺。龙里驻军、龙里林场、三五三七厂送了贺信。州委统战部欧副部长亲自到会作指导。

会议划分为四个小组进行学习讨论。第一组召集人：刘廷豪、赵化一、王廷才、王永亮。第二组召集人：陈良民、杨义标、吴德贵。第三组召集人：车美玲、秦德发、王秀英、第四组召集人：陈有福、徐光乙。

会议采取等额选举，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十二月一日上午，大会进行选举。选举结果：

主席：胡德卿。

副主席：郭有才、罗朝章、罗明道、高健魁。

秘书长：郭有才（兼）

常务委员：王廷才、王永亮、车美玲、吴德贵、陈良民、陈锡惠、罗朝章、罗明道、胡德卿、郭有才、高健魁、徐光乙、易启忠、张兴鉴、杨兴禄、李士春、江时康、熊旭东、周开亮。

十二月一日下午，大会举行闭幕式。胡德卿主席致闭幕词。会议通过了《关于提案审查情况的决议》，和《政治决议》。十二月二日，列席县人大会议闭幕式。

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于一九八五年五月四日至五月十日举行。参加委员 89 人，列席 29 人。这次会议出席的委员与第一次会议相同。

这次会议的议程是：

一、听取和审议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二、通过提案工作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名单，审议提案工作委员会关于提案工作的报告。

三、学习中央（1985）1号文件；

四、审议提案工作委员会关于一届二次会议期间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五、列席县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这次会议，首先于五月四日和五日，组织全体委员和列席人员参观视察谷脚水玻璃厂，养花专业户陈开宗家，参观了县水泥厂、电石厂、龙羊公路和中排草场。

五月六日，会议正式开幕。由胡德卿主席作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高健魁副主席作关于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县委副书记张广江参加会议并作了讲话。

会议不设主席团，由常务委员会主持会议。会议划分为四个学习讨论组。小组召集人与第一次全委会相同。

五月六日，大会讨论通过把提案工作委员会改为提案审查委员会。并增补王秀英、罗会全为提案审查委员会委员。

五月十日，全会讨论通过了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政治决议》、《关于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同意提案审查委员会《关于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

通过这些决议后，会议闭幕。

第一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 1986 年 3 月 4 日至 8

日举行，出席会议委员 87 人，列席会议 33 人。

这次会议的议程是：

一、学习中央党代会议精神，学习潘恩良的模范事迹。

二、听取和审议常务务员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四、增补全委会委员，补选常务委员会委员、秘书长。

五、列席县人大九届三次会议。

会议不设主席团，由常务委员会主持。会议划分为四个学习讨论小组，各组召集人是：第一组，郭前安、刘廷豪、赵化一、王永亮；第二组，陈良民、杨义标、张兴鉴、黎兴发；第三组，秦德发、江时康、王秀英、陈永俭；第四组，陈有福、徐光乙、谭大祥。

会议于三月四日开幕，郭有才副主席作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高健魁副主席作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三月七日，大会听取胡德卿主席作关于政协办事机构和工作组活动的讲话，县委副书记张广江到会作了讲话。

三月八日上午，大会举行闭幕式。

郭有才同志向大会口头提出关于辞去秘书长职务的申请，大会一致通过郭有才同志的辞呈。

然后，会议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增选郭前安、刘积余为常务委员会委员。补选刘积余同志为秘书长。

最后，会议一致通过了《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第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 1987 年 3 月 17 日至 20 日举行。出席会议的委员 85 人，列席会议的 37 人。

这次会议的议程是：

一、学习中央关于坚持改革开放，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有关文件精神。

二、听取和审议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三、听取和审议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四、列席龙里县第九届人大第四次会议。

会议于3月17日开幕。听取了胡德卿主席所作的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高健魁副主席所作的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

会议共分四个学习讨论组。各组召集人是：第一组，郭前安、刘廷豪、赵化一、王永亮。第二组，杨义标、张兴鉴、陈良民、黎兴发。第三组，王秀英、兰廷阶、秦德发、车美玲。第四组，陈有福、谭大祥、陈锡惠。

就在这次会议前，编辑出版了《龙里文史资料选辑》（第一辑）。发行一千五百册，深受读者的欢迎。

3月17日，会议闭幕。通过了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并着重以工作组、联络组为单位，讨论提出了一九八七年开展活动的工作计划。全会还对换届工作做了安排，会议要求要在“统筹兼顾、全面安排”的方针指引下，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做好换届的各项筹备工作。

第 三 节

历次常务委员会

第一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四日举行。

会议由胡德卿主席主持。研究讨论了政协建立后，一九八五年的工作任务，决定成立学习委员会，提案办公室、文史资料办公室。设立五个工作组，即祖国统一工作组、科技工作组、工商工作组、教卫工作组、民族妇女工作组。正副主席作了分工：胡德卿主席分管全面工作，并负责学习委员

会工作。郭有才副主席分管智力支边工作并负责祖国统一工作组的工作。罗朝章副主席分管文史资料和教卫工作组工作。罗明道副主席分管工商工作组工作。高健魁副主席分管提案办公室工作，并研究起草了第一次全委会关于选举结果的报批手续。

第二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三月九日举行。主要讨论通过了各委员会、工作组、办公室人员任命名单。决定学习委员会，由胡德卿任主任。赵化一、曾受益任副主任。提案办公室，由高健魁负责。陈锡惠任副主任。文史资料办公室，由罗朝章、刘积余负责。科技工作组，陈良民任组长。吴德贵、张兴鉴、杨贵才任副组长；教卫工作组，罗朝章任组长，车美玲、熊旭东、秦德发任副组长；祖国统一工作组，郭有才任组长，欧童汉、周开亮、刘德怀任副组长；工商工作组，罗明道任组长，杨义标、陈有福、徐光乙任副组长；民族妇女宗教工作组，王廷才任组长，易启忠、李士春、王永亮任副组长。

第三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四月二十九日举行。会议由胡德卿主席主持。会议讨论了第一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召开的议程和日程，决定于一九八五年五月六日至十日召开，确定了列席会议人员名单31人，并决定：全委会召开前先于5月7日—8日，组织委员参观考察本县工农业生产和中排草场、龙羊公路等。高健魁副主席汇报了省提案工作会议精神。

第四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七月十二日至十三日举行。会议学习了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结合本县实际对教育和科技体制改革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会议邀请唐人伟副县长作了省州教育体制改革工作会议和本县教育

工作情况的报告。讨论落实了九、十月份赴遵义、安顺参观学习的事宜，会议还研究讨论了如何发挥科技人员的作用，搞好农业咨询服务的工作。

第五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十月二十七日至二十八日举行。会议由胡德卿主席主持，省、州政协委员列席参加。郭有才副主席传达贯彻了州政协五届二十四次常务委员会会议精神。强调各级政协要搞好智力支边和咨询服务活动。研究确定了出席州智力支边先进单位表彰大会的名单。高健魁、罗朝章副主席汇报了参观学习遵义、安顺政协工作经验。

第六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三十一日举行。会议由胡德卿主席主持，扩大各工作组长参加。会议着重讨论了一九八五年工作情况和一九八六年工作任务。各工作组分别汇报了一九八五年工作组活动情况。胡德卿主席汇报了参加州学习参观团赴外地参观学习政协工作经验的介绍。最后讨论了元旦春节期间召开一次各界人士为支援龙里经济建设座谈会的规模，参加人员和筹备工作。

第七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六年二月二十日举行。会议由胡德卿主席主持。会议研究讨论了召开第一届第三次全委会的议程和日程。研究决定于三月四日至八日召开第三次全委会。讨论通过了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和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会议讨论同意郭有才辞去秘书长职务。同意增补郭前安、刘积余、欧阳一之为第一届政协委员。讨论同意提名郭前安、刘积余为常务委员候选人（增补）。刘积余提名为秘书长候选人。研究决定把原五个工作组改划为七个工作组，即把原工商工作组改划为经济建设工作组和工商工作组，把原教卫工作组改划为教育工作组和医药卫生工作组。

第八次常务委员会，于一九八六年三月十三日举行，会议首先邀请金国泰书记传达胡耀邦总书记视察广西、云南、贵州三省的重要指示。学习了全国政协五届四次会议精神。研究决定了建立七个工作组和负责人。祖国统一工作组组长陈文元、副组长韦永久；民族妇女工作组组长罗忠禄，副组长王廷才、罗永珍、王永亮；工商工作组组长陈有福、副组长徐光乙、周仲；经济建设工作组组长杨义标、副组长罗云繁、黎兴发；科技工作组组长陈良民、副组长吴德贵、张兴鉴、张胜利；文教工作组组长邵正芳、副组长秦德发、江时康；医药卫生工作组组长车美玲、副组长陈永俭、张芳伦、张谷若。

会议根据秘书长提名、增补任命罗盛奇同志为副秘书长。

会议还明确调整了各区联络组负责人选，谷脚区联络组由谭大祥、唐国清负责；洗马联络组由兰廷阶、李财政负责；龙山联络组由罗光培、薛润喜负责；羊场联络组由陈有智、王廷兰负责。

第九次常委（扩大）会议，于一九八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至二十八日举行。参加这次会议的还有州政协委员，县政协各工作组组长，主要是传达贯彻全国地方政协工作座谈会和省政协工作座谈会议精神，研究讨论我县如何贯彻落实“两个座谈会”的意见，汇报交流工作组开展活动的情况，介绍了教卫和科技工作组开展活动的经验，研究了政协86年下半年的工作。县委副书记张广江参加了会议，并作了专题讲话。

第十次常委会议，于1986年12月1日举行。参加会议的除县政协常务委员，还有州政协委员，县政协工作人

员。会议的主要议题是：一、学习中共中央十一届六中全会《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以及中央领导有关学习《决议》的讲话；二、会议听取了郭有才、高健魁和刘积余三同志，关于参加州政协参观团赴广西参观学习，搞横向经济联系的情况；关于参加州观摩团学习罗甸、平塘、独山、荔波、三都五县的情况；关于学习贵阳市政协、南明区政协经验的情况。

第十一次常委会议，于一九八七年二月二十七、二十八日举行。参加会议的除县政协常委外，还有州政协委员，县政协各工作组（委）联络组负责人。会议的主要议题是：一、传达学习中发（1987）4号文件以及中共中央关于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的精神；二、审议研究政协第一届全委会所要作的常委会工作报告和一九八七年工作要点；三、审议研究一届四次全委会的各项议程，并研究确定；一届四次全委会于一九八七年三月举行。这次会议还听取了罗盛奇同志汇报全省文史资料工作会议的情况。

第十二次常委会议，于一九八七年四月十七日和十八日举行。会议由胡德卿主席主持，会议还邀请了金国泰书记和罗明珠县长参加。罗明珠县长还介绍了他亲自参加全国人大六届五次会议的情况，着重要求我们，按照全国人大会议精神，今后要办好两件事：一是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实行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二是要更好地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这次会议的主要议题：一、学习全国人大六届五次会议精神；二、由郭前安部长传达贯彻全国和全省统战工作会议精神；三、研究协商县政协换届的有关问题。通过常委充分协商讨论，大家